

2015 年陆河县审计局部门预算

2015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6.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拨款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其他收入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上年结转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3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10.8
		十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6.85	本年支出合计	196.85
收入总计	196.85	支出总计	196.85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	157.82	157.82	
审计事务	157.82	157.82	
行政运行	116.65	116.65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41.28	41.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3	28.2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23	28.23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3	28.23	
住房保障支出	10.8	10.8	
住房改革支出	10.8	10.8	
住房公积金	10.8	10.8	
合计	196.85	196.85	

2015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2016 年行政经费		
其中：“三公”经费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公务用车购置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0.00	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因公出差，参加会议、开展挂点村扶贫工作、开展调查研究及检查核查过程中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过桥过路费、交通工具维修维护费、车辆保险费、年检费等支出，与上年无增减变动。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注：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县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县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县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